

公共管理学院

行政管理专业第二学士学位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

旨在通过对第一学位专业学业优良又学有余力、并对行政管理有兴趣的学生进行行政管理专业的系统训练，使他们具有更敏锐的意识、更开阔的视野和更专业的能力认识和分析公共管理与公共政策问题，为将来更好从事其第一专业工作与党政机关或企事业单位的管理工作、引领国家发展和人类进步奠定良好的多学科专业基础。

二、学制与学位授予

按照学分制管理，行政管理第二学位一般需要 2-3 年完成。学习结束后，符合以下两个条件的，颁发行政管理第二学位证书：1、符合行政管理第二学位学分和综合论文要求；2、符合所在院系（第一）学士学位要求。如在读期间第一学位延期学习，则第二学位学习相应顺延。

三、学分要求与课程设置

总学分要求 40 学分，其中课程 28 学分，公共管理实践与综合论文训练 12 学分。

三、课程设置与学分分布

1. 必修课 选6门，18学分

经济学原理	3学分
政治学基础	3学分
中国国情概论	3学分
组织与管理学基础	3学分
公共管理概论	3学分
社会研究方法	3学分
公共政策分析基础	3学分

2. 限选课 10学分

公共经济学	3学分
中国政府与政治	2学分
公共领导力	2学分
公法基础	2学分
公共事务伦理	2学分
社会政策概论	2学分
电子政务	2学分
非营利组织管理概论	2学分
公文写作	2学分
公共演说	1学分
沟通技巧	1学分
政府绩效管理	2学分

公共政策前沿	1学分
公共管理前沿	1学分
公共危机管理	1学分
中国外交战略与政策	2学分
中国统一与台湾问题	2学分

3. 公共管理实践与综合论文训练

公共管理实践	2学分
综合论文训练	10学分